

第三课：第 20~29 步

第二十步

逃往埃及

动作：假装快跑，走到埃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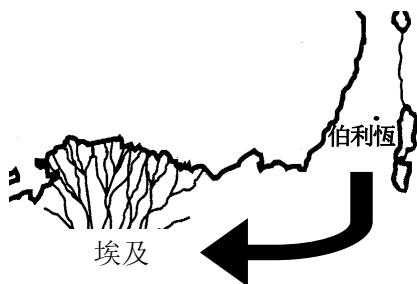
经文：

太 2:13~14 他们去后，有主的使者向约瑟梦中显现，说：“起来！带着小孩子同他母亲逃往埃及，住在那里，等我吩咐你；因为希律必寻找小孩子，要除灭他。”¹⁴ 约瑟就起来，夜间带着小孩子和他母亲往埃及去。

解释：

为什么希律要杀害耶稣？这位希律王常常充满恐惧，担忧自己会被杀，曾为保住王位而把自己两个儿子杀掉。他当然不能接受有另一个王出现。

希律要杀害二岁以下的男婴（伯利恒是小城，人口在 1,000 左右，被杀害的婴孩很可能不超过 20 人。）天使再次在梦里，向约瑟显现，吩咐他全家逃到埃及，躲避希律王的追杀。约瑟就立刻按神的指示，逃往埃及。伯利恒跟埃及相距超过 600 公里。当时没有汽车，他们大概要花一个月时间才能到达埃及。



应用：

我们要学习约瑟对神的信任和顺服。纵使不清楚前路如何，但知道神的旨意后，就立刻遵行。第一次，当他得悉马利亚怀了孕，本来想把她暗暗地休了，却因为信从神，就把马利亚娶过来。新婚不久的马利亚快要生孩子了！假如他们今天住在你们的村中，村民会对他们有什么看法？在约瑟的时代，这种“未婚怀孕”的事情必然惹来许多闲言闲语。想一想：约瑟在他的亲友面前，要忍受多少羞辱？

这一次，他要在夜间起来，带着全家逃到老远的埃及。可以肯定的是，这是一趟非常艰辛的旅程。然而，同样地，当他知道神的旨意后，他没有拖延，马上就遵行。纵使要忍受很多的痛苦，甚至是羞辱，但每一次，他都信而顺服。他没有什么丰功伟业，但他实在是历代信徒的好榜样。

此外，博士送来的黄金等礼物，正好成为他们路费和生活费。何时神给我们一个命令，何时他就会赐我们顺服所需的恩典。他从不误事，全然可靠。

要顺服神，就要从现在开始，即使是看来微不足道的事，也要马上顺服，马上去作。不管什么时候，不管在家，还是在教会或社区，你都可以从心底向神祷告说：“就在这里，我愿意完全顺服你，被你使用。”这样，神的灵就会特别与你同在，给你力量，让你可以顺服。

第二十一部

希律王死了

动作：拳头按胸口，闭目往左歪

右手握拳，拳头紧按胸口，头往左边歪，同时闭上眼睛。

经文：

太 2:15 住在那里，直到希律死了。这是要应验主借先知所说的话，说：“我从埃及召出我的儿子来。”

解释：

约瑟一家住在埃及，直到要取婴孩性命的希律死了。希律王一生充满斗争、阴谋和恐惧，杀了很多家人。希律的父亲是以东人，可是被逼接受割礼，加入犹太教。希律娶了一位犹太人的女子为妻。然而，犹太人并没有因而认为希律是犹太人的王。他完全效忠罗马，为的是要稳固权力。从人的角度来看，他一生最大的“功迹”就是重建圣殿，但他的目的只是为了讨好犹太人，从而巩固自己的地位。可是，在死的一刻，他一直所巩固的权力、地位都化为乌有。

应用：

希律一生都在谋算如何巩固自己的王位。然而，人心多有计谋，惟有耶和华的筹算，才能立定（箴 19:21）。只有神的王权永远坚定，永不动摇；他的计划必定会成就。

今天，我们要问自己：我们有什么筹算？我们正为什么事情努力？我们为自己的人生在建造什么？目的是什么？这些事情最终会化为乌有？还是会有永恒的价值，蒙主记念和悦纳？让我们彼此勉励：每一个爱的行动，不管在人看来是多么的微不足道，就如为主的缘故，把一杯凉水给一个小子，扶助一位年长的弟兄进出教会；一句真切的问候、一个关注的眼神……，这些小小的行动，在天国里，都会发出影响力。纵然连我们自己都忘记了，但这一切都会蒙神记念。

第二十二部

去拿撒勒

动作：指着拿撒勒，然后走过去

拿撒勒是加利利的一个小市镇，我们要指着这个地方，然后走过去。

经文：

太 2:21~23 约瑟就起来，把小孩子和他母亲带到以色列地去。²²只因听见亚基老接着他父亲希律作了犹太王，就怕往那里去；又在梦中被主指示，便往加利利境内去了。²³到了一座城，名叫拿撒勒，就住在那里。这是要应验先知所说，他将称为拿撒勒人的话了。

约 1:46 拿但业对他说：拿撒勒还能出什么好的吗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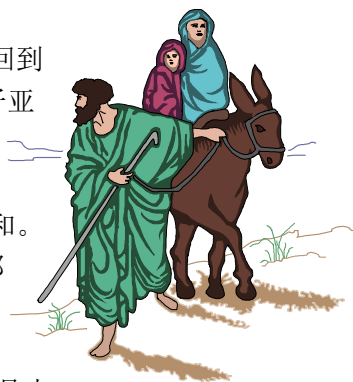
解释：

希律王死后，天使指示约瑟一家离开埃及。他们本想回到犹太（也许回到伯利恒），但终于没有去，因为希律的儿子亚基老在那里作王。约瑟为什么怕到那里？因为亚基老出名残暴、嗜杀和喜怒无常。天使知道约瑟的顾虑，指示他到拿撒勒定居。那里由安提帕管治，这个王的性情比较平和。

搬到加利利拿撒勒的决定，令犹太人误以为耶稣是在那里出生（参约 7:50~52）。其实他们只要查问一下，就不会有此误会，但他们却不屑一问。

南面的犹太人看不起北面的加利利人。拿但业本身也是来自加利利，他却表示：加利利的拿撒勒还能出什么好的呢？（参约 1:46）连他也看不起拿撒勒，那么，你认为拿撒勒在当时是个怎样的地方？

为什么来自加利利的拿但业会认为拿撒勒不可能有什么好东西？在当时，拿撒勒是加利利其中的一个很细小的穷乡僻壤，从没出过什么名人、先知。事实上，旧约从未提过这个地方。此外，它是一个位于山上的小填，不是建在平原上，因此它能提供的耕地很少，能为居民提供的收入就非常有限。当地人十分贫穷。耶稣降生第八天后，马利亚和约瑟只能以穷人所能负担的祭物——一对斑鸠来为他献祭。难怪，就是来自加利利的拿但业也不相信基督会来自拿撒勒。

**关于耶稣称为拿撒勒人的预言**

马太福音 2 章 23 节提到：这是要应验先知所说的，他将称为拿撒勒人。然而，我们在旧约圣经找不到任何一节经文，提到基督是拿撒勒人。那么，马太说的预言应验是指什么呢？圣经学者指出：“拿撒勒”的首两个音，与希伯来文的“树枝”相同，而树枝、枝子跟以赛亚书的预言有关联。因为以赛亚书 11 章 1 节指出“从耶西的本必发一条，从他根生的枝子必结果实。”耶稣是“拿撒勒人”，其实是指他是从大卫家分出来的树枝（后裔）。

应用：

为什么人都不喜欢贫穷？可是，神的儿子，他本来富足，却为我们成了贫穷。你认为耶稣为什么甘愿在这样一个穷乡僻壤成长，并且一住就住了差不多三十年？主耶稣甘愿这样卑微，与穷苦大众一起成长，给你什么启发？你的社区内有贫穷的人吗？你想你的教会可以为他们做些什么呢？

第二十三步

三十岁

动作：竖起三只手指

经文：

路 3:23 耶稣开头传道，年纪约有三十岁……

☆☆☆ 问题 ☆☆☆

根据福音书的记载，圣经学者一般都认为耶稣的养父约瑟早死。你同意吗？为什么？（例如，迦拿婚宴的记述并没有提到约瑟被邀请。耶稣的母亲、耶稣和他的门徒都被邀请，按理，如果约瑟仍在，他必定会被请赴席。另外，在耶稣 12 岁在圣殿里听道那件事之后，圣经就没有再提到约瑟。）

解释：

为什么耶稣 30 岁才出来传道？在旧约时代，30 岁是一个重要的年纪：利未人 30 岁开始在会幕工作（民 4:1~3、21~23、47）；虽然犹太人在较早的年岁就享有成年人的权利，但他们要到 30 岁才被认为真正成熟。还有，这其中可能有客观的原因，耶稣的养父约瑟早死，而耶稣最少有四个弟弟和两个妹妹（参可 6:3），因此耶稣需要承担家庭责任，直到他们出身为止。当然，最重要的原因是：那是天父安排的时间，因此，他愿意等到 30 岁。

应用：

神造万物，各按其时，成为美好。很多时候，神用很长的时间去塑造和装备一个人，让他到了神所定的时候，可以成为神合用的器皿。我们现在不一定知道神给我们人生的召命，但无论如何，我们要学习忠心地做好目前的本分，包括我们对家人的责任，到了神所定的时候，他会把工作交托我们。王明道先生出来传道前，他忠心地为神做好家中一切的琐事，把厨房内的各样物件洗得干干净净。神用那段日子训练他在小事上忠心。

今天，神让你参加这个培训，你有没有想过你要忠心地做好你作为学员的本分呢？你打算怎样做？复习这些步名和动作只是很小的事情，你若忠心去复习，到了你去教的时候，你就不会感到有太大的压力；你若忠心地完成你的消化计划，到了你要去传递的时候，你就不愁内容不够。

第二十四步

受洗

动作：走到约但河，捏着鼻子，身向后仰

走到约但河的位置，用手指捏着鼻子，然后身体向后仰，并说：“受洗”。

经文：

太 3:13~17 当下耶稣从加利利来到约但河，见了约翰，要受他的洗。¹⁴ 约翰想要拦住他，说：我当受你的洗，你反倒上我这里来吗？¹⁵ 耶稣回答说：你暂且许我，因为我们理当这样尽诸般的义。于是约翰许了他。¹⁶ 耶稣受了洗，随即从水里上来。天忽然为他开了，他就看见神的灵仿佛鸽子降下，落在他身上。¹⁷ 从天上有声音说：这是我的爱子，我所喜悦的。

解释：

约翰所传的是悔改的洗礼，接受洗礼是要表明愿意悔改，归向神（想知道更多有关施洗约翰的事情，请看《附录四：施洗约翰》）。耶稣没有罪，不用悔改。耶稣受洗的原因，是要尽诸的义：作为人的代表，耶稣一开始就表明他认同自己人的身份，愿意站在罪人的地位上，表明人需要悔改，寻求在神里的新生命。犹如以赛亚书 53 章 11 节所说的，他愿意成为义仆（尽诸般的义），愿意为我们多受痛苦、常经忧患，甚至担当我们的罪。他这个行动，得到父神的喜悦，和圣灵的确认。从此，他开始正式公开传道。

应用：

耶稣是在什么时候开始认同他人的身份，站在人的立场和地位上呢？是从公开受洗的一刻吗？腓立比书 2 章 6 至 8 节说：“他本有神的形象，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；反倒虚己，取了奴仆的形象，成为人的样式；既有人的样子，就自己卑微，存心顺服，以至于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。”经文指出神的独生子愿意虚己，降生为人，正如约翰福音 1 章 14 节说：“道成了肉身，住在我们中间”。他愿意成为一个人，他认同自己是人，并且愿意卑微地成为神受苦的义仆，一生常经忧患，顺服至死。也就是说，打从他降生在马槽的第一天，他就开始认同自己人的身份，开始跟我们相同（参来 2:17），与我们一样，面对我们所面对的试探和苦难。他在非常糟糕的环境下降生；没多久，就因为被追杀而逃难；在被人轻视的拿撒勒成长；养父早死，很早就要担起整个家庭的经济重担……。他受洗，是要公开地表示：他愿意继续认同自己人的身份，继续面对人面对种种苦难，服事人，并代表人站在罪人的地位上，担当世人的罪。

在传道的日子，耶稣常常公开自称“人子”。“人子”到底是什么意思？顾名思义，人子的意思就是人的儿子。新约圣经中有 80 多次提到耶稣自称是“人子”。为何耶稣要以“人子”自称呢？耶稣圣经学者认为对耶稣而言，“人子”有以下意义：

1. 耶稣有完全的人性，他是一个真真正正的人。巴拿巴这个名字翻出来就是劝慰之子。对犹太人来说，称巴拿巴为劝慰之子，当然不是说，他的父亲是劝慰或他是劝慰所生的，而是说他具有劝慰的特质。耶稣自称是神的儿子，表示他具有神性；他又自称是人的儿子，表示他具有人性。
2. 耶稣之所以具有人性，跟他来到地上的目的是分不开的。因此，每逢耶稣提到他的降世、升天和再临的时候，他就常常用“人子”自称，例如：“人子来，为要寻找拯救丧失的人”（路 19:10）。“人子必要去世，正如经上指着他所写的”（太 26:24）；“当人子在他荣耀里，同着众天使降临的时候。”（太 25:31）。圣子乐意以“人子”自称，这提醒我们，他真的乐意为我们成为人，并且乐意为我们受苦。
3. 对于熟悉旧约的犹太人来说，“人子”这个词有另一个意思。但以理书 7 章 13 至 14 节预言“我在夜间的异像中观看，见有一位像人子的，驾着天云而来，被领到亘古常在者面前。得了权柄、荣耀、国度，使各方、各国、各族的人都侍奉他。他的权柄是永远的，不能废去，他的国必不败坏。”在这段经文的背景下，耶稣自称“人子”是要暗示他就是那位将要得国度、荣耀和权柄的王；他就是弥赛亚。

先知以赛亚以 16 个字来总括弥赛亚一生的遭遇：他被藐视、被人厌弃、多受痛苦、常经忧患（赛 53:3）。相信没有人愿意以这 16 个字来作为自己一生的写照。为什么？太苦了。但为什么耶稣会有这些痛苦的遭遇？因为他爱我们，乐意为我们成为人，住在我们中间，经历我们所经历，在凡事上受试探，让我们知道他真的能体恤我们的软弱（来 4:15），只是他没有犯过罪；也正因为他没罪，他才能够站在人的地位上，担当人的罪，死在十字架上，拯救我们。

在事奉中，我们要以主为榜样，不是借我们在教会的身份、地位，迫使弟兄姊妹听从我们；而是学习“道成了肉身”的榜样，成为他们的一分子，住在他们中间，与他们同行，分担他们的苦与忧，同受他们的苦难，借神的话和我们的生命来鼓励、引导他们。然而，主一生的遭遇提醒和鼓励我们，我们要有心理准备：要跟所服事的人认同，就得承受很多麻烦、挫败，甚至是痛苦。你愿意跟你所服事的人认同吗？他们只是你服事计划的一部分？还是你生命的一部分？你愿意为他们无条件地付出吗？

第二十五步

胜过试探

动作：左手像拿着圣经，右手向右推开

走到死海西边靠近约但河的位置（因为耶稣应该是在约但河附近的犹太旷野受试探的）。左手像是拿着圣经，右手则向右推开，表示拒绝。

经文：

可 1:12~13 圣灵就把耶稣催到旷野去。¹³ 他在旷野四十天受撒但的试探，并与野兽同在一处，且有天使来伺候他。

太 4:2~4 他禁食四十昼夜，后来就饿了。³ 那试探人的进前来，对他说：“你若是神的儿子，可以吩咐这些石头变成食物。”⁴ 耶稣却回答说：“经上记着说：‘人活着，不是单靠食物，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。’”

☆☆☆ 角色扮演 或 提问 ☆☆☆

教师可按耶稣受试探的经文内容，安排学员进行角色扮演（可参《附录五》）；或问学员以下问题：

有没有人试过禁食？再找出谁连续禁食的日子最长。然后问他：禁食完结后，他感到自己的身体怎样？心灵怎样？

解释：

圣灵主动把耶稣催到旷野去受魔鬼的试探。耶稣能否顺服父神，以人的身份胜过撒但，显出他真的配作弥赛亚呢？耶稣在干旱的沙漠禁食四十昼夜，之后，就饿了。撒但可能用尽方法试探耶稣，但圣经只记载了三个：

1. **把石头变食物：**魔鬼试探耶稣，建议他不用靠神去满足生存的需要。值得思想的是耶稣的回应：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，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。对我们而言，

我们也要问自己：我们最终的倚靠是什么？是食物？是金钱？是一份收入稳定的工作？还是那位厚赐百物给我们享用的神和他给我们的一切应许？

2. **从殿顶跳下：**试探神，看神是否受耶稣的操控。我们也要问自己：在实际生活上，我们是先自行作出一些重大的决定，然后操控神，求神赐福，为我们包底？还是先寻求神的旨意，然后按他的旨意下决定？若神真的是神，那么，我们就要顺服神，而不是要神顺服我们。
3. **拜魔鬼，就得到万国和万国荣华：**这试探是要耶稣放弃对神忠诚，改为向魔鬼忠诚，从而马上得到万国和万国的荣华。我们要问自己：我们努力服事，说到底我们想得到什么？是要忠于主给我们的呼召和托付？还是忠于自己心底的想望：成功？受尊重？有权力？

耶稣没听撒但所说，却用经上的话识破、抵挡它的谎言，胜过它的试探。

应用：

耶稣在回应撒但的每个试探时都说，“经上记着说……”。他用真理对抗谎言，明白和拆穿撒但试探背后的每个谎话。耶稣不单在脑子里有神的话语，他的心里也有（诗 119:11）。他不单记住经文，更晓得在情况需要时加以应用。这需从神而来的智慧（雅 1:5），也需要不断的操练（来 5:14）。

你有背诵经文吗？你有没有应用经文，使圣经的真理成为你生命的一部分？你有没有把经文应用在你的生活处境中？如果没有，你就没有拿着圣灵的宝剑，难以攻击撒但。

☆☆☆ 比赛：背诵经文 ☆☆☆

例：诗 1:1~2；约 1:12；约 3:16；提后 3:16~17；雅 4:7；雅 1:12……。

总的来说，要胜过试探，就要效法主：（1）心中存记神的话语；（2）应用神的话语抵挡撒但；（3）全心信靠、顺服、敬拜神，不以自己来代替神。

第二十六步

水变酒

动作：走到加利利，像斟酒到瓶里

走到加利利的位置（因为这个神迹是在加利利的迦拿行的），一只手弄成一个瓶子口的形状，另一只手就像斟酒一样，把酒倒进瓶子里。

☆☆☆ 见证分享 ☆☆☆

请一位学员分享他信主后的改变，以及他身边的人对他的改变的反应。

经文：

约 2:7~9、11 耶稣对用人说：“把缸倒满了水。”他们就倒满了，直到缸口。⁸耶稣又说：“现在可以舀出来，送给管筵席的。”他们就送了去。⁹管筵席的尝了那水变的酒……¹¹这是耶稣所行的头一件神迹，是在加利利的迦拿行的，显出他的荣耀来；他的门徒就信他了。

解释：

刚才那位学员信主后，经历了很大的改变，而他的改变也对他身边的人产生一定的影响。他的改变就如同耶稣把水变为酒那样。现在就让我们一起研读这段经文。

这是圣经记载耶稣所行三十多件神迹的头一件。从拿撒勒步行一个小时左右就到达迦拿；迦拿跟拿撒勒一样，也是一个很小的城镇。



婚宴是犹太人最重要的庆祝宴会，有时会举行一星期。那些水缸很大，而所储的水是用来洗脚的，不是用来喝的。每口水缸可以载 75 至 115 公升的水，六口水缸合共最少有 450 (75 x 6) 公升的酒。目前市面上一支红酒是 700 毫升，450 公升相当于 640 支酒。即使有 50 席，每席最少也可以分到 12 支酒，远远多于一般婚宴所需的酒水。

这个神迹含有丰富的象征意义，表明耶稣白白赐给人的礼物，比旧有律法仪文制度（用那些水来洁净的规矩）更好，能带给人更大的满足和喜乐，并且是远超人思想所求的。

应用：

请看看以赛亚书 55 章 1 至 3 节，看看神邀请以色列人作什么。神邀请人到他那儿；耶稣显明自己就是能满足以色列人需要和渴望的那一位。他是那上好的酒；这酒表明了主对人的悦纳，包含永远的约所带来的喜乐。请注意这酒不是用钱买的，是礼物，是免费的。救恩也是这样，是神白白赐给我们的恩典，是极丰厚的恩典。

这个神迹的背景是一个婚礼。神不是好像童话故事所说的，给我们成就三个愿望，而是把最大的礼物赐给我们！就是他自己！我们结婚的时候，我们把自己当作一份礼物送给我们的配偶，对吗？为什么要送那么大的礼物？因为我们深爱我们的配偶，远超过一切的人和事。同样，为什么耶稣要把自己当作一份礼物送给我们？因为他爱我们远超过一切的人和事。你明白你在耶稣心中的位置吗？你就是他心上的人。

在主里，本来平淡如水的人生，可以变得充满喜乐和丰盛。重要的是，我们一生要像那些舀水的人一样：主告诉我们什么，我们就做什么（参约 2:5）。身为主所爱的人，你愿意信任和听从他吗？

第二十七步

耶路撒冷

动作：指着耶路撒冷，然后走过去

耶路撒冷是在犹太境内，位于死海的西北边。我们要指着代表耶路撒冷的位置，同时走过去。

经文：

约 2:13 犹太人的逾越节近了，耶稣就上耶路撒冷去。

解释：

由于圣殿位于耶路撒冷城内，犹太人每年都要到耶路撒冷，向神守节（逾越节〔除酵节〕、五旬节、住棚节，参出 23:14~16）。虽然后来的安排是，住在耶路撒冷 15 公里以外的人就不一定要上耶路撒冷守节。然而，很多敬虔的犹太人都很愿意长途跋涉，到耶路撒冷守节。

耶路撒冷不是因为它的天然资源而显得重要——它位于沙漠边沿地带，雨量极少，土壤贫瘠，也没有贵重的矿产。耶路撒冷也不是因为它商业发达而显得重要——它并非位于主要的贸易路线上。耶路撒冷亦不是因为它的人口众多而显得重要——在耶稣的时代，它的人口不超过 5 万，城中也没有重要的工业。

那为什么耶路撒冷如此重要？因为神选择把圣殿建在这城中（王上 14:21；代下 3:1）；这座城有神特别的同在。而圣殿自然也成了这座城的中心。

耶路撒冷意思是“平安城”。在耶路撒冷成为“大卫城”之前，它的原址发生过几件重要的事情。那里是麦基洗德的家乡（创 14:18~20）；那里也是亚伯拉罕通过考验（献上他儿子以撒）的地方（创 22:1~14）。当以色列人进入迦南时，耶路撒冷属耶布斯人的领土；其后约书亚打败他们的王，但没有取城。大约 400 年后，大卫攻取了这城，这城便成为他的国都（撒下 5:6~9）。他把约柜带进这座城；他的儿子所罗门在城中建圣殿。后来，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占领了耶路撒冷城，摧毁整个城市和圣殿。大约 50 年后，犹太人被波斯帝国统治。古列王让他们回归故土；他们重建圣殿和城墙。几百年后，希律王开始修复圣殿，直到耶稣的时代，圣殿仍在修复当中。

应用：

今天，教会就是神的殿，也就是敬拜神的地方。因此，在众多聚会中，主日崇拜是教会最重要的聚会。在安排教会的敬拜时，我们要抓紧的第一个大原则是：**人需要在敬拜中遇见神**，若聚会没有神的同在，一切外在的东西，不管多漂亮、高级、先进、贵重，都不能给我们自己和别人心灵真正的满足。

不同的教会有不同的敬拜安排，但无论如何，我们不应把敬拜，特别是音乐献唱的部分，变成一场表演，务求满足参加者感官的享受。我们要谨记：敬拜的中心不是诗歌、音乐是否美妙，讲道者是否有口才和知识；**敬拜的中心是，人就神的身份、作为、慈爱、大能、美德……回应神**。就算音乐很动人，讲员的口才、知识很了得，但如果参与者没有通过唱诗、听道与神相交，从心底回应神，那并不是敬拜。

诗篇 104 篇 34 节说：“愿他以我的默念为甘甜”，神是一位充满感情的神，人对他的回应会令他感到甘甜和满足。另外，诗篇 22 篇 3 节说：“但你是圣洁的，是用以色列的赞美为宝座的。”经文中的“宝座”也可作“居所”，因着我们的敬拜赞美，神会特别临在聚会中，而在神的同在中，我们会对神的爱和神的心有更深切的认识和享受。

因此，所有同工，包括负责带领敬拜的、读经的、唱诗的、接待的、讲道的，都该在聚会开始前一起同心祷告，祈求神临在聚会中，这是最基本的态度和要求。

第二十八步

洁净圣殿

动作：右手像挥舞着皮鞭

经文：

约 2:13~17 犹太人的逾越节近了，耶稣就上耶路撒冷去。¹⁴ 看见殿里有卖牛、羊、鸽子的，并有兑换银钱的人，坐在那里。¹⁵ 耶稣就拿绳子作成鞭子，把牛羊都赶出殿去，倒出兑换银钱之人的银钱，推翻他们的桌子。¹⁶ 又对卖鸽子的说：“把这些东西拿去！不要将我父的殿当作买卖的地方。”¹⁷ 他的门徒就想起经上记着说：“我为你的殿心里焦急，如同火烧。”

解释：

那时正是庆祝逾越节的时间（关于这个节期的更多资料，请参看《旧约精览》第二部分第六课）。约翰福音记载了耶稣初期出来传道时洁净圣殿的事情；有圣经学者认为这是头一次的洁净，另外三卷福音所记载的，是发生在耶稣传道后期的另一次洁净圣殿事迹（太 21:12~13；可 11:15~17；路 19:45~46）。头一次洁净圣殿令百姓感到惊奇；第二次洁净圣殿令犹太人想杀他（可 11:15~18；路 19:47）。

耶路撒冷只有极少的资源可以为这座城市带来收入。因此，它极依赖每年从世界各地来过节的旅客。这些旅客数目很多；专家说，耶路撒冷的人口大约只有 5 万左右，但过节时却会激增至 18 万人！

这些旅客会在耶路撒冷花费大量金钱；部分原因，是因为他们要遵守一些特定的制度。首先，他们要把自己的外国货币换成圣殿的货币。兑换银钱的人会收取服务费。然后他们要交圣殿税，否则不能进圣殿。他们又要用圣殿的货币买过节的用品，例如祭牲等等（他们可以自携动物，但可能会被拒用作献祭）。这些祭牲会以高价出售。举例说，别处卖 5 毛钱的鸽子，他们会以 4 元卖出。很多居民会在节期搬



走，腾出他们的地方以高价出租给旅客。其他货品的售价也相当高昂。最后，当节期完了，这些旅客会把剩余的圣殿货币换回外国货币。当然，又要付手续费！这些生意利润极

为可观，领导阶层（尤其是大祭司的家庭）在其中有很多参与，甚至有人称圣殿里面的市场为“亚那的湿货市场”（亚那是当时大祭司的岳父）。

圣殿的外院又称为外邦人院，因为外邦人只准在那里敬拜神。为了做生意，他们把外院变为市场，外邦人就无法在圣殿敬拜。怪不得耶稣那么忿怒！领袖们把圣殿里唯一让外邦人敬拜神的地方，变成喧嚷、骗人金钱的地方。他拿着绳子作鞭，迫使他们中止买卖！这令门徒想起诗篇 69 篇 9 节的经文。诗人的心情，反映弥赛亚的心情；他为神的殿心里非常焦急，因为这殿代表神的荣耀。



应用：

身为教会领袖、同工，你对金钱有什么看法？赚取金钱本身并没有错，但犹太领袖却不应利用虔诚犹太人的顺服和敬拜神的行动，使自己富起来。你为神工作，是否要从中取得金钱利益？你有没有觉得因为身为领导而配得更多金钱？

请你小心，别让自己心灵的殿被贪念辖制。“贪财是万恶之根”（提前 6:10）。保罗在传福音时也很小心，没有想过借此获得物质上的报酬（参林前 9:3~12）。神会看顾我们。我们要爱的是神和人，不是金钱。

因为外邦人敬拜神的外院变成了买卖的地方，外邦人就无法到殿里敬拜。今天，我们一定要确保：任何真心寻求神的人，不管贫富，不论背景，不理来自哪个省份，教会都欢迎他们来聚会，并且会尽一切方法，帮助他们投入弟兄姊妹中。

第二十九步

重生真理

动作：一只手举起两只手指，另一只手像抱着婴儿轻摇

经文：

约 3:1~3、12 有一个法利赛人，名叫尼哥底母，是犹太人的官。²这人夜里来见耶稣，说：“拉比，我们知道你是由神那里来作师傅的。因为你所行的神迹，若没有神同在，无人能行。”³耶稣回答说：“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，人若不重生，就不能见神的国。”……¹²我对你们说地上的事，你们尚且不信，若说天上的事，如何能信呢？

☆☆☆ 问题 ☆☆☆

若有人问你：你重生了吗？你会如何回答？重生是什么意思？（重生就是再一次出生：接受从神而来的新生命；也可称为悔改、得救。然而，重生说明神能改变我们的生命；我们在基督里成为新造的人；在圣灵的帮助下，渐渐成长，变得越来越像耶稣。）

解释：

尼哥底母有以下的特点：

- 法利赛人，热心宗教；
- 犹太人的官，地位非凡；
- 以色列人的先生（宗教老师），文化水平很高，并且熟悉圣经；
- 上了年纪，有丰富的人生经验；
- 他知道耶稣曾行神迹，对耶稣有一定的认识。

从他这些的特点来看，他很应该接受耶稣所说的，可是，那个时候，他不信。

应用：

对每个表示信主的新朋友，我们不要因为对方有文化和社会地位，或在教会里表现得很热心，甚至对圣经有一定的认识，就以为他们必然已经重生了。好些人表示信主，有时只是因为他们觉得信徒对他们很好。我们必定要认真搞清楚他们是否真的信了主，是否重生了。





信息

约 3:16

前言

这节经文可能是圣经里最为人熟悉的经文。教会里的儿童通常第一节背诵的就是这节经文。很多人称它为圣经里最伟大的经文。它广为世人认识，因为它把福音说得非常清楚。可是，由于我们太熟悉这节经文，便忘了它的内容到底有多丰富。现在就让我们仔细看看这节表达出最伟大真理的经文：

最伟大的一位：“神”

这是经文的第一个字，由最伟大的一位开始实在合适。他是神，比一切总统、军队或世上任何人物、力量都要伟大。他比宇宙一切更伟大，因为他是全能者，是万王之王；他永恒不变。

最伟大的行动：“爱”

神没有必要去爱。因我们是他造的，他可以用极权统治我们，可以残酷地对待我们，也可以很自私；但他绝对不是这样，而且刚好相反。他虽然是那么伟大、那么奇妙、那么大能，但他却爱我们。

最重大的需要：“世人”

神爱我们，这是何等奇妙的事！因为我们极其需要他。我们固然需要食物、衣服、住处，但我们还有更深层的需要；我们需要救恩——每个人都需要！只有神才能满足我们这个重大的需要。

最重大的程度：“甚至”

我们的需要确实重大，但对神来说没有难成的事。他对我们的爱大过我们的罪；他对我们的爱是无与伦比的。他对我们的爱，实在已超过了人所能想象的程度。

最伟大的礼物：“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”

我们知道他的爱最伟大，因为他给我们最伟大的礼物。他把他自己给我们每一个人。他把他的独生子赐给我们，让我们凌辱、鞭打、嘲笑，甚至残酷地钉死在十字架上。这是何等的爱、何等的牺牲！

最广大的机会：“叫一切信他的”

耶稣不只是为好人死，不只是为有钱人死，也不只是为强健的人死。他是为每一个人，为你、为我而死！这是一个人所能得的最好机会，你今天便可以得到。假如错失了这最广大的机会，何等可怜！假如你犹豫不决，我不能保证明天你仍然有同样的机会。

最伟大的应许：“不至灭亡，反得永生”

假如你以信心接受神的恩典礼物，神的震怒便不会临到你身上。假如你信靠他，以他为救主，你便不会见到地狱的火。你不会得永死，你会得永生。神会使你成为“新人”，你会重生！只要你信靠他，成为他的门徒，神应许给你永生。